**华南农业大学2016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通知**

各学院、公共基础课实验教学中心：

根据《华南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华南农办〔2012〕58号）文件要求，现就我校2016年立项的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求和说明**

1、项目中期检查

⑴项目主持人必须认真填写《华南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附件1），可参考中期检查报告填写模板（附件4），同时向学院提交以下材料：①《华南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②如果有项目进展阶段性成果的，需要提交成果支撑材料，如实物照片、过程照片、实验报告、论文、设计图纸、软件光碟、使用说明等；检查报告填写后将电子版材料交至学院检查并参与学院中期检查答辩。

⑵学院应组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工作小组的人员对学生项目中期检查报告、项目成果等内容进行认真评审，并填写《华南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中“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工作小组的意见”，以及《华南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汇总表》（附件2）。

2、项目终止

经多方努力无法完成预期结果，或者由于其他原因需要终止项目的，应上交以下材料的：①终止报告（格式同结题报告）（附件3）；②项目总结（3000字以上，对项目开展情况、经费使用情况及项目结论等进行汇报）。项目终止率将影响本学院的下一年项目立项数。

**二、其他说明**

1、学院存档：请各学院认真完成所有项目中期项目的检查工作，并在6月15日前做好材料存档。

（1）电子版存档：包括中期检查报告、中期检查汇总表、终止报告（即附件1、附件2、附件3）。

（2）纸质版存档：包括中期检查汇总表、终止报告及其对应的3000字项目总结（即附件2、附件3及项目总结），纸质版材料均一式两份，请学院填写相应意见和加盖学院公章后发回给项目负责人一份，学院存档一份。

2、报送创新创业学院：各单位须报送中期检查汇总表（即附件2），于6月15日前将中期检查汇总表的电子版以“学院名称+2016年中期检查汇总表”命名发至邮箱[scau\_dc@163.com](mailto:scau_dachuang@163.com)，将中期检查汇总表的纸质版材料加盖学院公章交至创新创业学院202办公室（莘园二楼）。

联系人：顾美霞（020-85287520）

冼铠瑜（13928218013）/卢彦蓉（13602746095）/梁嘉儿（15013251713）

联系地址：创新创业学院202办公室（莘园二楼）

创新创业学院

2017年5月18日